【政策解读】关于印发《全办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1. 政策背景

到年底，力争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事故总量和较大事故持续下降，重特大事故有效遏制，辖区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明显提高，全面维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决策依据

根据上级党委、政府关于在年底前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的部署要求

三、出台目的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工作部署，动员各社区和社会各方面力量，迅速行动起来，深入基层一线、深入企业和生产现场，采取计划与随机、专家与专业、指导与执法相结合等方式，推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取得实效，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确保全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四、重要举措

**（一）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拉网式大排查行动。**从即日起，各社区、各委办要配合安环办立即开展覆盖各领域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各单位在“双重预防体系”运行的基础上全员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各社区、各单位在前期各项工作的基础上，继续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开展“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拉网式、地毯式安全隐患大排查，翻箱倒柜把所有的问题隐患找出来，切实摸清隐患底数。对大排查发现的各类隐患，及时建立台帐，形成问题隐患清单，并及时公布。要狠抓隐患整改，能整改的要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制定整改方案，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督促限期整改，实行闭环管理，做到“整改一处、销号一处”，对风险等级高、短时间不能消除的隐患，要按规定落实安全防范措施，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二）深入开展“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各单位和各社区所辖区专业市场作为“查保促”活动主战场，持续开展“手指口述安全确认法”、“安全隐患随手拍”、“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征集”、“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我为社区安全支个招”等活动，并充分得用社区QQ群、微信公众号、宣传橱窗展板等媒体平台，让广大职工、群众参与到活动中来。

**（三）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执法检查。**结合年度执法计划，开展集中执法检查，加大执法检查和处罚力度，狠抓一批违法违规典型，对发现的隐患，坚决采取处置措施，保证处罚到位、整改到位。要坚持凡检查必执法， 严格落实“五个当场”工作制度，即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必须当场向企业负责人反馈；能够立即整改的，必须当场完成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必须当场下达执法文书，明确整改要求和期限；涉嫌违法的，必须当场启动调查程序，对关键性、时效性证据进行固定；属于简易处罚违法行为，当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要认真梳理执法中发现的共性问题，通报给相关企业，督促企业自查自改，及时进行执法检查，组织专家或者委托第三方对整改情况进行评估，巩固执法检查成果。